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杨虎先生、邓钊先生、胡鸿高先生、杨万丽女士、曹岷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实施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人数由 97 人调整为 94 人，对应未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授予至其他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总量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先生、侯灿女士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4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实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即2024年6月11日为授予日，向共计94名激励对象授予471.314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70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先生、侯灿女士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4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受让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受让价格由12.33元/股调整为12.03元/股。同时，董事会根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缴款情况，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数上限由15人调整为18人。本次调整符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拟参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程序，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先生、侯灿女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88元/股调整为7.58元/股。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先生、侯灿女士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

先生、侯灿女士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部分激励对象 2023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或“C”，其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80%或 50%，公司须作废其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该部分应作废的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数量 3.7375 万股。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虎先生、郭新义先生、侯灿女士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